

名家

林语堂

民国人物回眸

王稼句◎选编



风靡世界，

两脚踏中西文化；

闲适人生，

一心评宇宙文章。

印象 林语堂



ARTIME
时代出版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印象林语堂 / 王稼句选编. —合肥: 安徽文艺出版社, 2010.11

(民国人物回眸)

ISBN 978-7-5396-3587-3

I. ①印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林语堂(1895~1976) - 生平事迹
IV. ①K825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21381 号

出版人: 唐 伽

责任编辑: 刘 哲 刘姗姗

装帧设计: 张兆忻

出版发行: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.press-mart.com

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.awpub.com

地 址: 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: 230071

营 销 部: (0551)3533889

印 制: 合肥星光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(0551)4235059

开本: 710×1010 1/16 印张: 7.75 字数: 150 千字

版次: 2010 年 1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15.80 元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)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引言

林语堂先生逝世于一九七六年，享年八十二岁，比起他同在文坛上叱咤风云的一辈人，实在算得上高年了。他的一生，风帆顺畅，少有坎坷曲折，生活平静和美，在一个相对安定的环境里，从事创作和研究。在学术思想上，他以“两脚踏东西文化，一心评宇宙文章”为追求，以“在思想界的大陆上驰骋奔驱”为愿景，因此而兼具东西文化的学养，在文学史、翻译史、语言学史、期刊史、词典史、中西文化交流史等方面，都可推为里程碑式的人物。

一八九五年十月十日，林语堂出生在福建漳州府平和县坂仔村一个基督教牧师家庭，谱名和乐，读大学时改名玉堂，后改名语堂。他六岁时就读坂仔的铭新小学，十岁时转学厦门鼓浪屿小学，十三岁入鼓浪屿寻源书院就读中学。一九一一年，入上海圣约翰大学预科，翌年注册文科，以语言学为专门科，大二时创作了以凤阳花鼓为素材的英文短篇小说，获学校金牌奖。一九一六年毕业后赴北京，任清华学校英文教员，先后发表《汉字索引制》和《分类成语辞书编纂法》，在语言学研究上崭露头角。一九一九年夏，与廖翠凤女士在上海结缡。婚后，偕夫人赴美国留学，入哈佛大学比较文学研究所。在哈佛读完一年，因本来半额的助学金被取消，便申请去法国为华工服务，又转往德国耶拿大学补修学分，一九二二年获哈佛硕士学位。在胡适的资助下，他又入德国莱比锡大学攻读博士，一九二三年以论文《古代中国语音学》获语言学博士学位。同年回国，任北京大学英语系教授兼北京师范大学英语系讲师，那年他二十九岁。也就从那时开始，林语堂的生活和学术活动进入了绚烂多采之境，大致可分四个阶段。

第一阶段是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六年，以在北京生活为主。林语堂在

北京大学,继续进行语言学和汉字索引方法的研究,发明了“汉字号码索引法”和“国音新韵检字”,出版了《末笔检字法》,被推举为方言调查会主席,又被聘为教育部国语罗马字拼音研究委员会委员。这一期间,他结识了周氏兄弟、钱玄同、刘半农等人,特别与鲁迅交往频繁,加入语丝社,常在《语丝》、《晨报副刊》发表文章。一九二六年,他又兼任北平女子师范大学教授及教务长,支持学生反对校长杨荫榆,摒弃“费厄泼赖”的恕道,成为痛打落水狗的急先锋。因此被段祺瑞政府通缉,被迫南下避难,出任厦门大学文科主任和国学院秘书。

第二阶段是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六年,以在上海生活为主。因厦门大学发生人事风潮,林语堂辞职往上海,随即应陈友仁之邀,去武汉任国民政府外交部秘书,不久就返回上海,全心从事写作。这一期间,他担任过中央研究院英文总编辑、西语编辑主任、国际出版品交换处处长、史语所研究员,受聘上海东吴大学任英文教授,又参与发起成立国际笔会中国分会。他在《奔流》发表了独幕悲喜剧《子见南子》,触怒孔氏族人,在社会上引起轩然大波。先后出版了教科书《开明英文读本》和《开明英文文法》,风行全国,一时有“版税大王”之称。又开始为英文《中国评论周报》写“小评论”专栏,由此而赢得了英文作家的美名。一九三二年创办《论语》半月刊,提倡幽默文学,先后出版了一百七十七期,也使他得到“幽默大师”的雅号。一九三四年创办《人间世》半月刊,强调以自我为中心,以闲适为笔调,提倡性灵文学,乃是中国第一本纯散文小品刊物,出版了四十二期。一九三五年创办《宇宙风》半月刊,以畅谈人生为主旨,以意必近情为戒约,为现代文人贴近人生的刊物,出版了一百五十二期。一九三六年,又与陶亢德、黄嘉德、黄嘉音合办《西风》,以“译述西洋杂志菁华,介绍欧美人生社会”为宗旨,出版了一百一十八期。一九三五年,他用英文写作的《吾土与吾民》,在赛珍珠的帮助下,由纽约约翰·黛公司出版,一举成名,从此享誉欧美文坛。英译的《浮生六记》也在《天下》月刊连载,引起很大反响。他还将历年所作的散篇结集出版,有《剪拂集》、《大荒集》、《我的话》、《语言学论

丛》等。

第三阶段是一九三六年至一九六六年，以在纽约生活为主。到美国的第二年，林语堂就出版了用英文写作的《生活的艺术》，以个人经验陈述中国人的生活观，即被美国“每月读书会”评为特别推荐书，翌年成为全美畅销书第一，居《纽约时报》畅销书榜首达五十二周之久，为林语堂译本最多、销路最广的作品。林语堂在海外三十年，印书三十种，英文著作主要有小说《京华烟云》、《风声鹤唳》、《唐人街》、《朱门》、《红牡丹》、《赖伯英》、《逃向自由城》，传记《苏东坡传》、《武则天传》，杂著《讽颂集》、《孔子的智慧》、《老子的智慧》、《中国印度之智慧》、《啼笑皆非》、《枕戈待旦》、《中国人的生活》、《帝国京华：中国在七个世纪里的风景》；中译英著作主要有《冥寥子游》、《古文小品》、《寡妇、尼姑与歌妓》、《重编传奇小说》。抗战期间，林语堂于一九四〇年、一九四四年两次回到重庆，应邀在学校、军队演讲，宣传抗日救国，并将在北碚的居所捐赠给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。一九四七年，他长年潜心研究的“明快中文打字机”终于制成轻巧简便的样机，造价十二万美元，能打汉字九万个，每分钟可打五十字，可惜因中国内乱，未能生产，而林语堂因此而濒临破产。一九四七年出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文艺组主任，全家移居巴黎，但半年后即离职，遍游欧洲各国后返回纽约。一九五四年被聘为新加坡南洋大学校长，携全家赴新加坡，因筹建的预算案与执委会意见相左，辞职后仍回纽约。一九六二年访问中南美洲六国，历时两月之久，举行多场演讲，宣传中华文化。

第四阶段是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六年，以在台北生活为主。经多方周旋，林语堂两次访问台湾，遂于一九六六年六月定居台北阳明山，他受到蒋介石的礼遇，也受到朝野的普遍尊重。他应聘为香港中文大学研究教授，主持编纂《当代汉英词典》。出任“中华民国笔会”会长，主持了在台北召开的国际笔会第三届亚洲作家会议。一九七五年，在维也纳召开的国际笔会第四十届大会上，他被选为副会长，并以《京华烟云》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。这一期间，他的写作除《平心论高鹗》、《八十自述》外，主要是为

台北“中央社”撰写“无所不谈”专栏,先后有一百八十余篇,一九七四年汇编成《无所不谈合集》。一九七六年三月二十六日,林语堂因心脏病突发,在香港玛丽医院逝世。四月一日落葬阳明山故居后园,钱穆题写了墓碑。

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,很长一段时期,林语堂在内地得不到应有的评价。这一情形,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而变化,他的旧作被影印,他的选集也陆续出版,包括三十卷的《林语堂名著全集》。内地学人对林语堂的研究也取得很大成绩,对他的人生历程、思想人品、学术成就,以及在中西文化交流史上的价值和意义,都有比较深入的探讨,除大量散篇论文外,专著有万平近的《林语堂论》、《林语堂评传》,施建伟的《林语堂在大陆》、《林语堂在海外》、《幽默大师林语堂》、《林语堂传》,刘炎生的《林语堂评传》,王兆胜的《林语堂的文化情怀》,李勇的《林语堂传》、《林语堂评传》等。尽管如此,由于种种的局限,对他的研究和描述还仅仅是个开始。

我想,对于这样一位人物,应该更深入地了解他,更深刻地理解他,然后再来评论他,再来确立他在文化史上的地位。这本小书,就提供一点别人对他的印象,或也是有所补益的。

王稼句

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四日

目 录

contents

王稼句	引言 / 001
邵洵美	你的朋友林语堂 / 001
老舍	代语堂先生拟赴美宣传大纲 / 005
东方优	夏夜访语堂 / 009
眉君	林语堂、郭沫若与周树人 / 012
曹聚仁	我和林语堂吵了嘴 / 020
王映霞	林语堂和鲁迅的一次争吵 / 023
章克标	林语堂在上海 / 026
黄肇珩	林语堂和他的一捆矛盾 / 043
	林语堂的归隐生活 / 058
	林语堂谈休闲生活 / 061
	烟斗、字典、马 / 066
何容	《我的老师林语堂》的几点补充 / 075
洪炎秋	语堂先生在台湾的几件事 / 079
徐 衍	追思林语堂先生 / 085
	后记 / 115



你的朋友林语堂

邵洵美

林语堂是你的朋友，可也是我的朋友。不过现在既是写的“你的话”，那么，暂时叫作“你的朋友”，我不反对。

你说，林语堂是五尺四寸四分三厘高，一百二十二磅重，大概是有根据的，就错了也不必更正。

你说，你第一次在什么地方和他见面，已经忘掉，那不妨。你说，你第二次在什么地方和他见面，也已忘掉，那也不妨。

第三次在什么地方和他见面，你是记得的。你说是在银行公会吃晚饭。他那天穿了件藏青绉纱大褂，脸上金丝眼镜，嘴里雪茄烟，未说先笑，真是讨人喜欢。

可是这不能形容他的个性，这种平凡的描写就杜撰也离开现实远不了多少。

你有次不说他和你讲过一段韵事？要是我记得，那你好像在未讲前还有一些介绍辞。你说，语堂的文章所以能幽默，那全因为他生活的严肃。一个人立脚稳了，方好放大胆子走邪路，这话有



约一九三六年的林语堂



林语堂七岁在福建漳州

至理。油头小子开口是轻薄，正人君子的笑声才有咀嚼的滋味。所以英国人幽默天稟，法国人可就生成一副滑稽的骨干。

你说，语堂是一位牧师的儿子，他一出世就是个耶稣教徒，他英文的根底简直是先天的。他在七八岁时就站在礼拜堂里讲道。当时他穿了件蓝竹布的长褂，领子让浆糊弄得硬硬的，可是他挺着脖子说天堂的华丽，竟感动了台下一个年纪相仿的小姑娘。这小姑娘是他的表姐妹，出了礼拜堂，就装着他颈项的笔直取笑他。含羞的倒是这位小牧

师。这个姑娘同时却心慕他口齿的伶俐，长大了就是现在这位和气生财的林太太。

事情也真奇怪，一年年过去，小姑娘成了个虔诚的信徒；小牧师却完全厌恶起宗教来。他虽然不时颂扬着英文《圣经》文笔的美丽，可是绝对痛恨饭前睡前的祷告仪式。心里有什么罪恶用了自己的譬解也洗不掉时，他情愿去读《牛津字典》，决不肯跪在圣母像前让圣灵来欣赏他的秘密的荒荡故事。

他这样得意的倔强，时常在暗地里赢到他自己会心的微笑；可是那却变成了他太太闷住在心头的恐怖：上帝会责罚这头离群的迷羊！

为丈夫和他们的家庭生儿子，当然是林太太第一件事情；把丈夫赚来的钱看管起来，又希望他不久会发财是第二件事。我们不能说这是她的虚荣，也不能说这后边躲着有什么奢望；因为最重要的，还该是她早晚祈祷着她的丈夫能有一天把他的心转向上帝。尽管他对她声明说，他信耶稣可是

他并不觉得那种可笑的举动的必需；但她总不明白，他为什么故意不肯低一低头屈一屈腿，默念一些简短的词句。

她祈祷着，祈祷着，有一天让她祈祷着了一个机会：她觉得肚子痛，心闷，人没有力；看医生，医生说是急性盲肠炎。急性盲肠炎，马上就得开刀，他算了算银行的存款，决定把那年夏天的旅行费，改为住医院和医生的诊金。她知道在中国生这种要请外国医生诊治的病，性命就得打折扣；可是她暗



约一九三六年的林语堂夫人廖翠凤

暗怀着个希望，希望借这个名目，可以劝丈夫做祷告。这一来，心里是说不出的快乐，反而忘了眼前的恐怖。她就决定当天进医院。医院规矩，这种重要的开刀，得要家属写凭据：有什么性命危险，医生可以不负责任。这件事当然要轮到语堂，他捏了把汗签了字。急不待缓，医生说立刻就得动手术，一边叫看护带了林太太去洗澡，一边就安慰嘴唇变白了的语堂，劝他相信科学万能。这是个教会医院，所以医生又叫他感谢上帝。

没一忽，林太太已经浑身换了白衣服，躺在开刀床上，让看护推了过来。可是她装着笑，招着语堂；他们冰冷的手碰着冰冷的手，互相会意。语堂提不高嗓子，轻轻地叫他太太放心；太太心里早已有了打算，就说：“语堂，我不怕，可是我对你有一个要求。”语堂问她是什么，她又接下去说：“我并不是不怕开刀，我是不怕死；上帝给了我这样个甜蜜的家庭，又给了我这样完美的丈夫；上帝给了我这样个康健的身体，这次又给了我这样个勇敢的毛病：我有的是虔诚的信仰，又有你的爱的力量，我现在一点也不怕，可

是我对你就有一个要求。”语堂这时候，已经感动得眼泪止不住向外冲，一边颤抖抚着他太太的面颊，一边就呜咽地说：“你说你有什么要求，我总可以答应。”太太脸上浮起了笑，就捏紧了他的手说：“我求你现在陪了我祷告上帝，给我平安。”

你当时讲到此地，就要我猜一猜语堂的回答，我说他当然跪下地去；可是你却扑哧一笑说，语堂么，他满脸通红，青筋暴涨，摇着手嚷道：“这个我不来，这个我不来！”看护一看情形不对，就说：“先生当然肯的，那么，先生就在外面祷告吧。”手里赶紧把开刀床推进手术室。

你说语堂对你讲这段故事的时候，他太太也在边上；他太太并不怪他，反说他意志坚强，不肯受人利用。你也同意，可是你不又说，他为了醉心李香君，有一次竟然瞒了他太太，花几十块钱，买了张破旧的仕女画；又有一次，为了个舞女眉清目秀，举止有明妓风度，就又在他太太面前撒了谎，每礼拜五晚上，去做一次“名士风流”。

《西北风》（当时叫《人间世》）利用他钟情于《浮生六记》，竟然骗到了他一封亲笔信，做了锌版印出来。又有一家书店利用他醉心版税，竟然靠了他大发其财。所以你说，语堂虽然不肯让人利用，可是并不是不会让人利用：袁中郎的鬼，就是利用了他对《桃花扇》时代的着迷，因此风云日上；简又文这次也利用他出国的机会，就在《逸经》上出专号。你还举出许多例子，可是我已记不得了。

你说语堂这个人，看上去意志坚强，可是也情感丰富，为了交际应酬，虽似一钱如命，可是为了名士美人，却也千金如土；他有美国人的商业头脑，却偏爱提倡英国人的幽默风度。他写起英文中文，虽然顷刻而千言万语；可是说来说去，也不过始终是“如此”、“那个”。

这就是你的朋友林语堂。

（《论语》第九十四期，一九三六年八月十六日出版）

代语堂先生拟赴美宣传大纲

老 舍

话说林语堂先生，头戴纱帽盔，上面两个大红丝线结子；遮目的是一对崂山水晶墨镜，完全接近自然，一点不合科学的制法。身上穿着一件宝蓝团龙老纱大衫，铜钮扣，没有领子——因为反对洋服的硬领，所以更进一步地爽性光着脖子。脚上一双青大缎子千层底圆口皂鞋，脚脖儿上豆青的绸带扎住裤口。右手里一把斑竹八根架纸扇，一面画的是淡墨山水，一面自己写的一段舒白香游山日记——写得非常的好，因为每个字旁都由林先生自己画了双圈。左手提着云南制的水烟袋，托子是珉琅的，非常的古艳。

林先生的身上自然还有别的东西，一一地说来未免有点烦絮；总而言之，他身上没有一件足以惹人怀疑是否国产的物品。这倒不全为提倡国货；每一件东西都是顶古雅精美的，顺手儿也宣传着东方文化。

林先生本打算雇一条带帆的渔船，或西湖上的游艇，在太平洋里一面钓着鱼，一面缓缓前进。这个办法既足以证实他的艺术生活，又足以使两个老渔夫或一对船娘能自食其力地挣口饭吃——后者恐怕是这个计划的主要目的。不过，即使大家都不怕慢，走上三五个月满不在乎，可是小船——虽然是那么有画意——恐怕干不过海洋里的风浪。真要是把老渔夫或船娘都喂了海鱼，未免有悖于人道主义。算了吧，只好坐海船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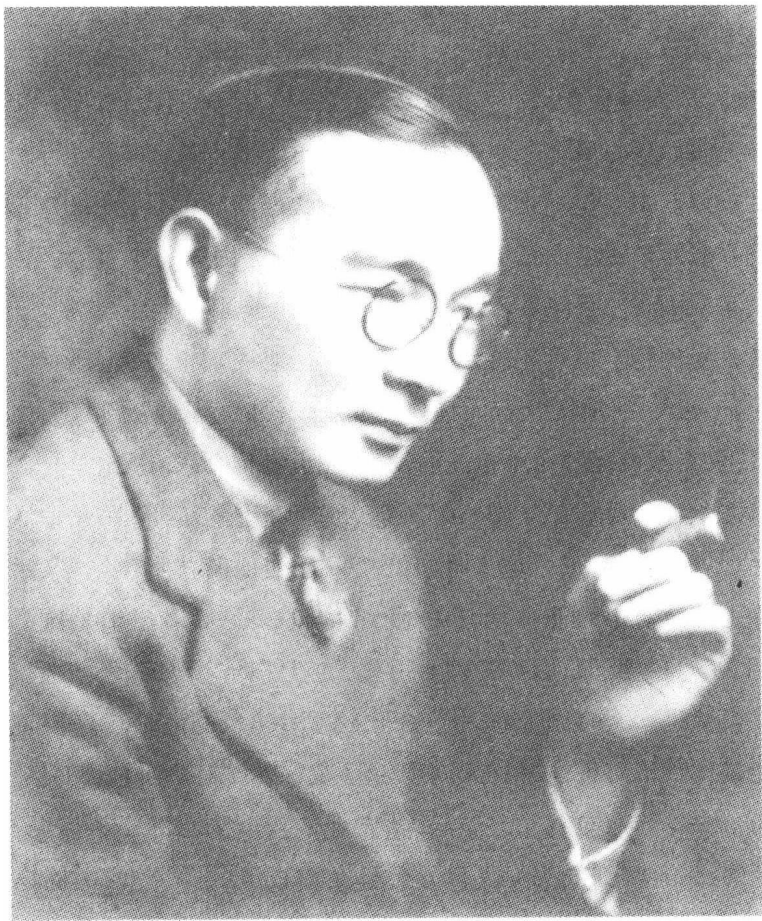
为减少轮船上的俗气与洋味，林先生带着个十岁的小书僮：头上梳着两个抓髻，系着鲜红的头绳。林先生坐在甲板上的藤椅上，书僮捧着瑶琴一旁侍立。琴上无弦，省得去弹，只是个“意思”而已。

一“海”无话，林先生吃得胖胖的，就到了美国。船一到码头，新闻记者

如蜜蜂一般拥上前来,全是找林先生的。林先生命书僮点起檀香,提着景泰蓝香炉在前引路,徐徐地前进。新闻记者围上前来,林先生深感不快,乃曼声曰:“吾乃——《吾国与吾民》之著者是也!没别的可说!”众畏其威,乃退。不过,林先生的相,在他没甚留神的时候,已被他们照了去;在当日的晚报就登印出来。

歇兵三日,林先生拟出宣传大纲:

一、男人应否怕老婆——阳刚不振为西方文化之大毛病。予之来所以



约一九三七年林语堂在纽约

使懦夫立也——林先生的文字是文言与白话两掺着的，特别是在草拟大纲的时候。公鸡打鸣，母鸡生蛋，天然有别，不可强易。男女平等，本是男的种田，女的纺线，各尽其职之谓。反之，像英美各国，男儿拚命挣钱，老婆不管洗衣做饭；哪道婚姻，什么平等！妇道不修，于是在恋爱之前已打听好怎样离婚，以便争取生活费，哀哉！中国古圣先贤都说夫为妻纲，已预知此害；西方无此种圣人，故大吃其亏。宜速迎东方活圣人一位，封为国师！

二、男人怎样可以不怕老婆——在今日的中国，怕老婆者穿洋服。与夫人同行，代她拿伞，抱孩子。洋服者，西洋之服，自古已然，怕老婆非一日矣！为今之计，西洋男子应马上改穿中服，以免万劫茫茫。中服威严，虽贾波林穿上亦无局促瘦窘之相。望而生畏，女人不敢大发雌威矣。中服舒服，男人知道求舒服，女人即知责任之所在；反之，自上锁镣，硬领皮鞋，以示甘受苦刑，则女人见景生情，必使跪着顶灯；猛醒吧，西洋男子！中服使人安详自



约一九三七年林语堂夫妇在纽约

在。气度安详，则威而不猛，增高身分。譬若老婆发了命令，穿大衫之丈夫可漫应之，Yes, dear；而许久不动，直至对方把命令改成央求，乃徐徐起立。穿西服之丈夫鲜能为此；洋服表示干净利落之精神，一闻令下，必须疾驱而前，显出敏捷脆快；Yes, dear，未及说完，早已一道闪光而去，脸上笑容充满宇宙。久之，夫人并发令之劳且厌之，而眉指颐使，丈夫遂成了专看眼神的动物！这还了得，西洋男子必须革命！

三、中西文化及其苍蝇——东方人的闲适，使苍蝇也得到自由；西方人

的固执，苍蝇大受压迫。世界大同，虽是个理想，但总有实现之一日。以苍蝇言，在大同主义之下，必有其东方的自由，而受过西方科学的洗礼；“明日”之苍蝇必为消毒的苍蝇，活泼泼的而不负传染恶疾的责任。此事虽小，足以喻大，明乎此，可与言东西文化之交映成辉矣。（此项下还有许多节目，如中西文化及其蜈蚣，中西文化及其青蛙等，即不备录。）

四、东西的艺术及其将来：西方的艺术大体上说来，总免不了表现肉感，裸体画与雕刻是最明显的例子。东方的艺术，反之，却表现着清涤肉感，而给现实生活一些云烟林水之气。由这一点上来看，西方的精神是斑斓猛虎，有它的猛兽、活跃，及直爽；东方的精神是淡远的秋林，有它的安闲、静恬，及含蓄。这样说来，仿佛各有所长，船多并不碍江。可是细那么一想，则东方的精神实在是西方文化的矫正，特别是在都市文化发达到出了毛病的时候——像今日。西方今日之需要静恬，就是没别的更好的办法，至少也须常常看到一种秋江夕照的图画（如林先生扇子上所画的那个），常常听到一种平沙落雁的音乐，而把客厅里悬着的大光眼儿、二光眼儿，一律暂时收起。光屁股艺术有它的直爽与健康，但乐园的亚当与夏娃并非只以一丝不挂为荣，还有林花虫蝶之乐。况且假若他俩多注意些花鸟之趣，而一心无邪，恐怕到如今还住在那里——闲着画几幅山水儿什么的，给天使们鉴赏，岂不甚好！

五、吾国与吾民——有书为证，顶好大家手执一册，焚香静读，你们多得些知识，我多收点版税，两有益的事儿。

六、幽默的意义与技巧——专为美国大学生讲；女生暂不招待，以使听完不懂得发笑，大杀风景。

七、中国今日的文艺——专为研究比较文学的讲演，听讲时须各携烟头或香烟与洋火。讲题：（一）《论语》的创始与发展。（二）《人间世》的生灭。（三）《宇宙风》怎样刮风。

（《逸经》一九三六年第十一期）

夏夜访语堂

东方优

这个题目早就该写了，然而迄今还没有能够写完成，这也够瞧得出来能够完成它该算是一桩伟迹了。我并不是谢葆康，又不是论语社同志，无从去买一听阿拔吐腊牌香烟来“有不为斋”里面狂抽，我又不是刘大杰或阿英，不知道《袁中郎全集》还该添上一段跋或重校读一遍错字。更非简又文，嘴唇上面没有黑髭髯的板刷，括不起偌大的“东南西北风”。亦非张歆海，不喜欢时常用英语来和他互相讨论中西文化之同异。……够了！我只是住得和他相近，往还不稀，时常在夏夜来过斋闲话的一位不懂文章的友人罢了，虽然夏夜访语堂倒也是他们的“特写”里面认为有小品笔调的一个题目。

夏夜的月色是清凉的，一泻如水，令人有音乐的感觉。语堂的有不为斋，是在忆定盘路（他写过一篇《一个字条的写法》，讲写一个字条给木匠，最后告诉他自己的住址就说“吾路忆定而盘，门牌四十有×”），是一幢小小的洋式房屋。夏天雨季的时候，积水可以没胫。语堂是擅长弹钢琴的，他的太太廖夫人也是披霞娜的名手，可惜平常很少听到他们的几阙佳奏。虽然那只钢琴安静地放在斋中，对面壁间悬挂着明末侯朝宗的爱人李香君的图像，也只是显示着肃穆的氣息。唯有在夜里，或者酒酣耳热众客纷飏，或者语翁静坐焚香长夏难遣，那么叩门的客人，就可以隔着那小块软松松的草地，饱听一阵阵清亮悦耳的丁丁当当的琴声了。

语堂的家庭，是很和睦的，时常有一股和气快乐的空气。他们都是基督教徒，好像上一代已经是教徒了。听说语堂幼时，曾在福州或龙溪的一